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此次关注函涉及需要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的事项由于会计师尚在履行核查程序，未能取得会计师明确的结论性意见，存在会计师后续对相关财务数据调整的可能性，并导致公司存在因触发财务类退市指标而终止上市的风险。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2〕第 68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收到关注函后，公司积极沟通组织答复，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2022 年 1 月 26 日晚，你公司披露《2021 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28,000 万元至 32,0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200 万元至 4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以下简称净资产）为 1,200 万元至 1,700 万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你公司公告称报告期内业绩改善主要因本年度公司新能源 EPC 工程项目推进较为顺利。此外报告期内存在约 1,000 万元需扣除的营业收入，主要为公司

房租收入、钢结构事业部收入、废旧物资处置收入。

(1) 请逐项列示报告期内确认收入涉及的项目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合同金额、项目总包方、分包方（如有）及业主方名称、合同签署日期、约定工期、报告期内的收入及成本确认、结算及回款情况，项目总包方、分包方（如有）及业主方与你公司、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控股股东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回复：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新能源 EPC 工程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总包方及 业主方	分包方	合同签署日期	约定工期	报告期内的收入及 成本确认	结算及回款 情况
01	河南周口商水胡吉22.8MW分散式风电工程施工合同	6,186.00	总包：中国能建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 业主：商水鸿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河南珠峰玉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西华县思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江苏凯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8日	2021年7月10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收入 5,675.00 万元 成本 4,735.00 万元	结算 5,675.00 万元 回款 3,018.00 万元
02	山西灵丘县20+6MW分散式风电项目施工承包合同	6,736.00	总包：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业主：灵丘县欣盛新能源有限公司	1 山西华瑞恒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朔州市诚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 山东泰开真空开关有限公司 4 山东鲁能泰山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 河北博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6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 太原南瑞继保电力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日	完工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收入 2,111.00 万元 成本 1,688.00 万元	回款 0.00 元
03	平泰能源枞阳麻布山20MW分散式风电项目施工承包合同	3,768.00	总包：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业主：枞阳平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河南得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安徽皖源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3、河南点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河北悦明电力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日	完工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收入 2,509.00 万元 成本 2,033.00 万元	回款 1,327.00 万元

04	山东郯城优能博远100MW风电项目施工承包合同	2,616.4444	业主: 郯城优能博远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博源凯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8日		收入 513.00 万元 成本 462.00 万元	回款 20 万元
05	华时永城蒋口镇 50MW 风电项目施工承包合同	10,398.4	业主: 永城华时风电有限公司	暂未签订	2021年12月8日	2021年12月6日至2021年7月30日	收入 0.00 成本 0.00	回款 0.00 元
06	府谷宁源磧塄 48MW 分散式风电项目施工承包合同	5,153.00	业主: 府谷县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陕西中能昊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陕西置能建工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8日		收入 3,085.30 万元 成本 2,625.00 万元	回款 1,100.00 万元
07	阜新市晶步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区建筑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15,316.00	总包: 山东鲁宁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业主: 阜新市晶步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山西昊胜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江苏天目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3、湖北途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深圳市禾望科技有限公司 5、沈阳博来德滋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辽宁东科电力有限公司 7、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020年11月15日	2020年12月31日	收入 7,092.00 万元 成本 7,180.00 万元	回款 6,638.0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因从事新能源 EPC 工程业务而签订的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总包方及 业主方	供货方	合同签署日期	约定交货日期	报告期内的收入及 成本确认	结算及回款情况
01	河南周口商水胡吉 22.8MW 分散式风电工程设备采购合同	5,030.00	总包: 中国能建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业主: 商水鸿润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洁绿重工有限公司 2 宁波大智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山东泰开箱变有限公司 4 北京四方继保工程有限公司 5 上海思源光电有限公司 6 上海乾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6月28日	2021年7月10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收入 4,451.00 万元 成本 2,976.00 万元	回款 3,382.00 万元

02	山西灵丘县20MW分散式风电项目设备采购合同	7,932.00	总包：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业主：灵丘县欣盛新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2、朔州绿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日	2021年9月15日至2021年11月1日	收入 0.00 成本 0.00	回款 0.00 元
03	平泰能源枞阳麻布山20MW分散式风电项目设备采购合同	7,820.00	总包：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业主：枞阳平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1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2 江苏保龙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日	2021年9月15日至2021年11月1日	收入 5,767.00 万元 成本 4,981.00 万元	回款 4,265.00 万元
04	山东郯城优能博远 100MW风电项目塔筒设备采购合同	13,863.00	业主：郯城优能博远能源有限公司	天津博源凯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8日	第一批到货时间 2021年12月15日	收入 0 万元 成本 0 万元	回款 0 万元
05	华时永城蒋口镇 50MW 风电项目风机设备采购合同	16,000.00	业主：永城华时风电有限公司	暂未确定	2021年12月8日	第一批到货时间 2021年12月20日	收入 0.00 成本 0.00	回款 0.00 元

经自查，公司灵丘项目业主方为灵丘县欣盛新能清洁能源有限公司，枞阳项目业主方为枞阳平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公司与2021年8月3日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告编号：2021-065），因此两个项目的日常经营合同签订时该两家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大有控股有限公司，因此，此两个项目的业主方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其他项目的总包方、分包方及业主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及董监高、控股股东董监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2）请结合可比上市公司的同类业务及你公司以往年度类似业务情况，分析说明上述项目毛利率是否合理，相关交易定价是否公允；

公司回复：公司2020年开始从事新能源电站EPC总包及分包、新能源设备

销售业务，2020年及2021年该类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等情况如下：

2020年新能源EPC工程及设备销售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金额	毛利率
1	南通百纳数码新材料有限公司1MW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EPC分包合同	290.00	245.19	228.88	16.30	6.65%
2	阜新市晶步100MW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区建筑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15,315.63	5,364.65	5,121.45	243.21	4.53%
3	徐州优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邱集镇61.6MW集中式风力发电项目集电线路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1,551.77	879.53	773.39	106.14	12.07%
4	齐齐哈尔可再生能源综合应用示范区讷河市125MW光伏发电项目一标段50MW项目建安施工承包合同	3,896.24	955.00	903.65	51.35	5.38%
5	乌海市英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100兆瓦光伏基地项目光伏区62.458MW部分施工及设计工程总承包合同	2,821.60	1,734.66	1,590.34	144.32	8.32%
6	江苏淮安苏嘴顺河风96MW电项目18套塔筒销售合同	4,921.33	4,355.16	4,280.20	74.96	1.72%

2021年新能源EPC工程及设备销售业务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名称	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金额	毛利率
1	河南周口商水胡吉22.8MW分散式风电工程施工合同	6,186.00	5,675.00	4,735.00	940.00	16.56%
2	河南周口商水胡吉22.8MW分散式风电工程设备采购合同	5,030.00	4,451.00	2,976.00	1,475.00	33.14%
3	山西灵丘县20+6MW分散式风电项目施工承包合同	6,736.00	2,111.00	1,688.00	423.00	20.04%
4	平泰能源枞阳麻布山20MW分散式风电项目施工承包合同	3,768.00	2,509.00	2,033.00	476.00	18.97%
5	平泰能源枞阳麻布山20MW分散式风电项目设备采购合同	7,820.00	5,767.00	4,981.00	786.00	13.63%
6	府谷宁源磧塄48MW分散式风电项目施工承包合同	5,153.00	3,085.00	2,625.00	460.00	14.91%
7	山东郯城优能博远100MW风电项目施工承包合同	2,616.00	513.00	462.00	51.00	9.94%
8	阜新市晶步100MW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区建筑安装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15,316.00	7,092.00	7,180.00	-88.00	-1.24%

同行业民企上市企业同类业务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等情况如下：

同行业民企上市企业同类业务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情况 单位：元

股票代码	上市公司	年份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300712	永福股份	2020	EPC 工程总承包	626,867,616.73	535,798,760.30	14.53%
300982	苏文电能	2021 年 半年报	电力工程建设	539,365,401.89	388,716,890.47	27.93%
301046	能辉科技	2021 年 半年报	光伏电站系统集成	313,785,243.62	222,162,710.05	29.20%

毛利率对比分析：公司 2020 年 EPC 项目平均毛利率约为 7%，2021 年 EPC 项目平均毛利率约为 18%。公司 EPC 项目毛利率有所上升的原因主要如下：

2021 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国家“双碳”目标的提出（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为中国风电产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行业主管部门出台了一系列与行业发展思路、市场运作规范、消纳及补贴等相关的政策，为未来风电大规模、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国家能源局发布数据显示，2021 年，全社会用电量 8312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10.3%。从电源侧看，2021 年，全国发电装机容量约 23.8 亿千瓦，同比增长 7.9%。其中，风电装机容量约 3.3 亿千瓦，同比增长 16.6%；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3.1 亿千瓦，同比增长 20.9%。

公司自 2020 年开始业务转型，确定主营业务方向为新能源 EPC 工程、新能源电站的投资开发及电站运维业务，2020 年公司签订 EPC 工程项目 4 个，合同总金额约 2.39 亿元，为后续业务拓展奠定了一定基础，但由于公司在此业务方面处于起步阶段，项目施工经验及团队专业人才方面尚有所欠缺，导致其毛利率较低。自 2021 年起，公司在拓展新能源 EPC 工程业务过程中注重在项目开发端

为业主方等主体提供专业化服务，对项目具体情况更加熟悉的优势增强了公司在后续承接 EPC 工程业务方面的议价能力，从而使公司本年度在承接新能源 EPC 工程业务方面取得一定成效，毛利率较上年也有所提高，报告期内新签订风电项目 6 个，合同总金额约 8.55 亿元。在毛利率分析方面，阜新晶步 100MW 光伏发电安装项目因延期导致项目毛利率为-1%，山东郯城优能博远 100MW 风电项目施工进度较小，后续毛利率可能会有变化，此两个项目毛利率均不具有参考性，因此，公司未予以考虑。但对比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从事新能源投资开发及 EPC 工程业务时间尚短，与同行业成熟的上市公司比尚有差距。公司将对标同行业上市公司，进一步挖掘新能源投资开发与 EPC 工程业务联动的商业模式，并不断提升项目团队的专业化水平和项目的精细化管理能力，以此不断提升相关业务的毛利率。

综上所述，公司毛利率与 2020 年业务情况及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来看，均具备合理性，交易定价公允。

公司回复：公司风力发电项目 EPC 工程业务涉及的采购合同签订后，均为通过委托生产或是向相关设备厂商采购的方式实施，在已经签订的采购合同中，通过委托生产或是直接向相关设备厂商采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合同名称	设备合同金额（万元）	供货商名称		
			风机	塔筒	其他部件
1	河南周口商水胡吉 22.8MW 分散式风电工程设备采购合同	5,030.20	---	洁绿重工有限公司	箱变（山东泰开） 35KV 接地变及消弧线圈（上海思源光电） 锚栓（宁波大智） 综自系统（北京四方、上海乾磐）
2	山西灵丘县 2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设备采购合同	7,932.00	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	朔州绿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

3	平泰能源枞阳麻布山 2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设备采购合同	7,820.00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保龙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4	山东鄒城优能博远 100MW 风电项目塔筒设备采购合同	13,863.00	---	暂未确定	---
5	华时永城蒋口镇 50MW 风电项目风机设备采购合同	16,000.00	暂未确定	---	---

公司新能源设备采购的具体业务模式为：与供应商签订相应采购合同后，公司按约定支付合同对价款，由供应商生产风机塔筒、叶片、锚栓等风机设备和配件等，公司不参与设备原材料投入、加工及产出设备的生产加工过程。公司已经与上述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从而确保公司在具体业务中公司能够按合同约定及项目具体施工进展情况向总包方或是业主方供货，公司通过市场化的采购完成风机设备及其配件的供货，上游风机及其配件的供应是一个充分竞争的市场，公司对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的情形。公司自 2020 年业务转型以来，以新能源 EPC 工程业务总分包方式开拓风机及其配件、光伏组件、支架等新能源电站所需设备的销售业务，开始进行风机及其配件、光伏电站相关设备的销售业务，通过近两年的业务开发，公司已经签订订单 7 个，涉及金额 589,661,815.4 元，该业务已经与公司新能源 EPC 工程及新能源开发业务相匹配，形成了能够提升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的商业模式。从团队实力来说，公司工程履约团队为每个项目配备 3 到 5 名项目管理人员，履约人员参与到项目前期合同谈判、施工、采购到项目最终并网等各环节，项目具体人员配备情况如下：

项目配备人员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人员	工作内容	是否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1	阜新市晶步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区建筑安装工程专业分	李**	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经营管控、质量安全及项目部人员管理，对项目的各项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	是
		张*	负责项目现场协调工作，并负责项目电气专业工作。	是
		李**	负责项目技术、质量把控、施工测量。	是

	包项目	贡**	负责项目土建施工，编制工程进度计划，负责技术交底、检查、督促各班组贯彻执行。	是
		刘**	协助项目经理全面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文明施工和管理工作。	是
2	山西灵丘县20+6MW分散式风电项目	张*	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经营管控、质量安全及项目部人员管理，对项目的各项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	是
		李**	协助项目经理做好项目部的日常管理及对外协调工作。	是
		王**	项目执行经理，协助项目经理进行施工组织实施、经营管控、现场协调工作及土建管理。	是
		李*	负责质量和技术管理，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设计变更、安全施工等方案及技术交底的编制。	是
		周**	负责项目安全管理，协助项目部进行质量管理。	是
3	平泰能源枞阳麻布山20MW分散式风电项目	范**	公司副总，负责组织协调项目内外业务关系，统筹和跟进项目任务的实施进度等。	是
		张*	项目经理，对项目的各项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	是
		刘**	项目执行经理，协助项目经理进行施工组织实施、经营管控、并负责安全管理。	是
		张**	负责本项目的技术、质量把控和档案管理。	是
		刘**	项目施工协调和土建专业管理。	是
4	河南周口商水胡吉22.8MW分散式风电工程项目	姜*	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经营管控、质量安全及项目部人员管理，对项目的各项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	是
		赵**	负责本项目的技术、质量把控，配合项目经理完成其他工作任务。	是
		马**	协助项目经理做好项目施工协调和生产工作。	是
		张**	协助项目经理全面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文明施工和管理工作。	是
		张*	项目经营管控及协助进行土建专业管理。	是
5	府谷宁源碛塬48MW分散式风电项目	韩**	公司副总，负责组织协调项目内外业务关系，统筹和跟进项目任务的实施进度等。	是
		周**	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经营管控、质量安全及项目部人员管理，对项目的各项工作负全面责任。	是
		轩**	负责本项目的技术、质量把控，配合项目经理完成其他工作任务。	是
		张*	协助项目经理全面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文明施工和管理工作。	是
		郑**	协助项目经理做好项目施工协调和生产工作。	是
6	华时永城蒋口镇50MW风电项目	陈**	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经营管控、质量安全及项目部人员管理，对项目的各项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	是
		李*	负责本项目的技术、质量把控，配合项目经理完成其他工作任务。	是
		李*	协助项目经理全面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文明施工和管理工作。	是
		张*	协助项目经理做好项目施工协调和生产工作。	是

7	山东郯城优能博远 100MW 风电项目	盛*	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经营管控、质量安全及项目部人员管理，对项目的各项工作负全面领导责任。	是
		韩**	负责本项目的技术、质量把控，配合项目经理完成其他工作任务。	是
		苑*	协助项目经理做好项目施工协调和土建专业管理。	是
		张**	协助项目经理做好项目施工协调和生产工作。	是
		吴*	协助项目经理全面负责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文明施工和管理工作。	是

因此，公司现有工程履约团队具备为公司新能源工程 EPC 总包提供有效业务支撑的实力，该业务已经形成了稳定的业务模式。

(4) 请结合你公司以委托生产或外包的方式提供商品及劳务的情况，分析说明公司判断对上述项目收入应采取总额法或净额法进行处理的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回复：《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三十四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该企业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该企业为代理人，应当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企业向客户转让特定商品之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 (一) 企业自该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 (二) 企业能够主导该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说明企业在相关服务提供给客户之前能够控制该相关服务；
- (三) 企业自该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合同约定的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此时，企业承诺提供的特定

商品就是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企业应首先获得为生产该组合产出所需要的投入的控制权，然后才能够将这些投入加工整合为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

企业在判断其在向客户转让特定商品之前是否已经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不应仅局限于合同的法律形式，而应当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进行判断，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 （一）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二）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三）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 （四）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公司委托生产方式的具体业务模式为：与供应商签订相应采购合同后，公司按约定支付合同对价款，由供应商提供设备，公司不参与设备原料采购投入、加工及产出设备的生产的加工过程。该业务模式属于从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主要设备的供应商由公司自主选定，且公司对合同价有合理的定价权。

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一）设备运输：设备运输由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输至施工现场甲方指定地点，乙方承担与设备运输相关的费用和责任。

另外，因设备为公司外采，设备运输实际由公司确定的供应商负责并承担与设备运输相关的费用和责任。公司与客户及供应商签订的合同中都规定了交货地为实际工程施工现场，如果公司采购设备后自己存放，再运输至施工场地，在经济上是不合理的，也不符合工程施工项目的实际需求。

（二）设备交货：设备制造完成后，乙方应在厂内进行性能试验，经验收合

格后方能出厂；乙方运输设备车辆进入甲方施工现场指定卸货平台后，由乙方组织卸货，甲乙双方按照装车清单进行清点初验，无误后，甲方向乙方出具货物接收收据，货物交接后的保管由甲方负责。

另外，设备为公司外采，设备的制造及交货时间根据项目建设实际需要确定。但如果因为特殊情况导致设备制造完成后公司超过 1 个月仍不提货，供应商根据产品数量收取产品相应的占地费用。另外如果因为供应商原因未按期交货，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需要向供货商收取一定比例违约金。由此，公司承担一定的存货风险。

（三）设备验收：设备安装调试投入运行后，由甲方在现场组织验收会议，乙方派代表参加。

（四）质量保证：在质量保证期内（初步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或产品交付后 18 个月（以先到期之日为准），乙方对外协厂家生产的零部件与主机的配套性能、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等负责。

（五）售后服务：质保期内，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电话 2 小时内用电话和书面答复处理意见，24 小时内应赶到现场，一般故障 4 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 48 小时内解决；若乙方接到通知后，未能及时到达现场，则甲方可自行处理，处理费用在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另行向乙方索赔。质保期内，若属设备自身质量问题而损坏的零部件，乙方应免费更换或修复，乙方应向甲方说明损坏原因和补救措施，对经更换和修复后的总成件，质保期相应后延。

基于以上条款，公司承担了向客户转让商品的运输责任、承担了一定的存货风险、承担了产品的质量保证金及售后服务的责任。综上，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公司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在此类业务中公司是主要责任人，应按总额法确认收

入。

公司回复：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第三节“营业收入扣除相关事项”规定，应当扣除相关营业收入的上市公司，需结合行业特点、自身经营模式等因素，基于业务与主营业务的关联程度和对交易商业实质的判断。

公司钢结构业务主要业务模式为与客户签订工业厂房钢结构买卖合同后公司采购钢材生产相关钢结构产品，有一小部分业务（占比约 20%左右）由客户方提供原材料，由公司加工产品，行业属于加工制造业，公司主营业务新能源 EPC 工程项目，行业为工程施工业，钢结构业务在行业特点与经营模式两方面都与主营业务关联程度较低，且因公司业务板块调整，自 2021.9.1 日钢结构业务板块不再签订新的合同，截止 2021.12.31，钢结构业务收入为 2021.1-2021.8 月期间存量项目收入。综上，钢结构收入作为营业收入扣除事项。

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扣除事项为钢结构加工收入、房屋租赁收入、处置材料收入，合计约 1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营业收入扣除事项	金额（万元）
1	钢结构加工收入	667.00
2	房屋租赁	298.00
3	处置材料	35.00
合计		1,000.00

以上为公司财务测算数据，最终以经年审会计师审定数据为准。

公司回复：2020 年 11 月，公司与四川贵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海公司”）就徐州优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邱集镇 61.6MW 风电项目签订了综合管理服务合同。该项目为 2020 年最后一批抢补贴项目，由于此风电项目的

风机是陆续并网，且风机在并网试运行、设备调试期内抢并网，为缩短设备停运调试时间，为贵海公司争取更大利益而约定了并网奖励条款，合同期限为2020年11月24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依据该合同，公司可收取人民币178万元的基础运维管理费用，并规定合同期内目标发电量为12350Kw.h，年上网电量超过该指标时，超过部分将对公司予以奖励。该合同具体条款第二条第2.2款规定为：

1) 考核方法：年上网电量低于考核指标值时，低于部分的损失按“（指标发电量-实际发电量）*脱硫煤电价”在运维费中核减，若该损失由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受托方应在事件发生后15个工作日内向委托方提交减免证明材料，经委托方核准后可予以减免。

2) 奖励方法：年上网电量高于考核指标值时，超过部分的奖励按“（实际发电量-指标发电量）*脱硫煤电价”，乙方享受全部超发奖励的分成，在年终决算时兑现奖励；

通过公司综合运维管理，项目实际发电量为13904.87万kw.h，公司统计的该发电量与所取得当地电网出具的发电量一致，按上述考核机制计算，应该奖励的金额为 $(13904.87-12350) * 0.391$ 元(江苏省脱硫煤电价)=607.95万元（含税金额）。

该笔奖励暂未得到贵海公司认可的原因为：截止回函日，公司已经拿到当地电网公司的发电数据，但该数据合作方尚未进行核实并确认。且依据该合同的相关条款，合作方将对公司在运维期间该风电场年综合厂用电率、设备可利用率及故障弃风率等指标进行考核，公司也可能因该类指标不达标导致出现运维费用被扣除的情形。因此本报告期暂未将607.95万元奖励金额确认收入，在得到合

作单位的确认之后，公司会根据合同服务期限分别确认到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其中 2020 年度约 56.55 万元，2021 年度 551.40 万元。该奖励款是否满足 2021 年度财务报表收入确认条件尚待年报审计机构进行审核确认。

(2) 请说明员工劳动仲裁的具体情况，前期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盛融案和员工劳动仲裁相关营业外支出的核算过程及依据；

公司回复：公司原员工苗强等 14 人 2021 年 9 月 1 日向金坛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确认 2021 年 8 月 23 日已经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并要求公司支付经济补偿金。2021 年 8 月 20 日，公司人事部门向王芳等 14 名原工作人员发放待岗休假通知，要求申请人（苗强等，下同）待岗，并按待岗工资支付劳动报酬，2021 年 8 月 23 日，申请人以公司未及时支付 2021 年 7 月工资为由要求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并支付经济补偿金。2021 年 8 月 24 日，公司收到该书面通知后于当日下午发放了申请人 2021 年 7 月工资，后依据常州市金坛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出具的《仲裁裁决书》，公司共须向苗强等 14 人支付经济补偿金 1,830,320.00 元，其中 1 人的 138,000.00 元经济补偿金经协商调解后公司已支付 77,854.00 元，其放弃剩余部分补偿金。最终公司共须向苗强等 13 人支付经济补偿金 1,692,320.00 元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8.6.3 条规定，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披露相关情况：（一）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公司上述赔偿金额并未达到 1000 万元，因此，无须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依据上述仲裁结果确认营业外支出 1,692,320.00 元。

盛融案件因前期部分原告方提起的诉讼公司已经败诉，故后续只要发生基于同类案由起诉的诉讼案件，公司均确认相应的营业外支出。2021年，公司因该系列案件所确认的营业外支出明细情况如下：

“盛融案”所确认的营业外支出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案件名称	权利人	计提时间	计提金额	调整金额	备注
1	“盛融”案	梁明荣等人	2020年	14,245,717.78	-431,628.85	根据2021年度调解书，调整部分无需支付，故调减2020年度多计提的预计负债
2		高芳	2021年	1,817,333.33	-25,442.67	根据2021年度调解书，调整部分无需支付，故调减多计提的预计负债
3		关新		315,000.00	-4,410.00	
4		廖羽		315,000.00	-4,410.00	
5		刘会军		472,500.00	-6,615.00	
6		马那		158,333.33	-3,033.33	
7		易丝		158,333.33	-2,216.67	
8		衣林		940,000.00	-13,160.00	
9		朱一凡		504,000.00	-7,056.00	
10		黄丽玉		315,000.00	-31,500.00	
11		梅凤姣		158,333.00	-15,834.00	
12		优士创新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635,000.00	-17,600.00	
2021年计提合计				5,788,832.99	-131,277.67	

由该表可得知，公司因盛融案件计提的营业外支出为5,225,926.47元。

(3)请核实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其他对公司影响较大的诉讼仲裁事项，如是，请补充说明相关事项的进展，并结合你公司应当或可能承担的责任金额说明预计负债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公司除上述晟纳吉案件及盛融案件外，其他对公司影响较大的诉讼仲裁事项如下：

1)公司依据2019年起诉扬州天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支付5,780,046.36元房屋租金的判决书（文号：（2019）苏0413民初4419号）在执行过程中起诉该公

司股东刘玉霞、高明抽逃出资的案件，该案件尚在一审阶段，该案件不会导致公司承担预计负债。

2) 因常州市天龙光电设备有限公司起诉公司导致须向其支付加工价款 21,444,151.27 元及其利息（公告编号：2019-047）。根据法院判决，该买卖合同纠纷 2019 年度账面确认存货金额为 243.19 万元（未收到发票）；以法院判决的该批货物的材料及加工制作费 2144.42 万元减去该批货物处置后的收入 243.19 万元，确认相关损失 1901.23 万元（已计入 2019 年）；自 2019 年开始公司陆续收到相关货物的发票，根据 2021 年收到的相关货物发票金额，进项税额冲减当期营业外支出 1,470,607.61 元。

3) 因公司起诉冯建玉、王剑及宋建国三人，经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判决（判决文号：(2021)苏 0281 民初 13222 号），此三人须向公司赔偿损失 1,332,880.5 元，经协商，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与其达成和解协议，此三方向公司赔偿 105 万元，公司已经于 1 月 20 日前收回该笔款项，由此产生的收益根据款项到账时间计入 2021 年 40 万元，计入 2022 年 65 万元。

4. 报告期内你公司计提与股权激励有关的管理费用约 235 万元。请补充说明股权激励相关费用的计算过程及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2020 年末公司公告，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 6.12 元/股，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应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数量×该等权益工具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该公允价值一经确认，不受后期股价变动及是否行权的影响。在 2020 年末企业预计未来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中梁玉庆预计会离职，其获授数量为 17 万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过等待时间

为 11 天。2020 年内应该确认的管理费用为每人期权数*2020 年期末估计以后期间行权人数*授予日期的公允价值*已过的等待期时长/整个等待期时长= $(12780000-170000) * 6.12 * 11 / (365 * 3) = 775,255.89$ 元

故在 2020 年末，企业账面会计处理如下：

借：管理费用 775,255.89 元

贷：资本公积 775,255.89 元

激励计划中将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并设立相应的业绩考核目标：

1) 第一批归属股票数量为授予股票总量的 5%，等待期为 202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业绩考核目标为 2020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10,000 万元。

2) 第二批归属股票数量为授予股票总量的 45%，等待期为 202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业绩考核目标为 2021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30,000 万元且净利润不低于 3,000 万元。

3) 第三批归属股票数量为授予股票总量的 50%，等待期为 202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0 日，业绩考核目标为 2022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45,000 万元且净利润不低于 4,500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1) 股权激励计划中分批授予股票的，应按照等待期的不同视为多个互相独立的股权激励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 在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中，应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数量×该等权益工具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3) 如果由于未能满足服务期限条件或非市场条件导致不能行权的，则最终

授予的权益工具数量为零，相应地应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额也为零，此时原先已经确认的股份支付相关费用应当冲回。

应将公司的激励计划视为三个独立的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在公司 2020 年末的会计处理无重大偏差的情况下，公司认为三个业绩考核目标都能够实现，在对应确认的管理费用中，归属第一个股份支付的费用为 $77.5 \text{ 万元} \times 5\% = 3.875 \text{ 万元}$ ，归属第二个股份支付的费用为 $77.5 \text{ 万元} \times 45\% = 34.875 \text{ 万元}$ ，归属第三个股份支付的费用为 $77.5 \text{ 万元} \times 50\% = 38.75 \text{ 万元}$ 。

在 2021 年底，由于相关人员的离职，企业预计行权的股票数量为 1,053 万股（其中原财务总监陈云秀放弃行权不影响费用确认，本报告期公司会计处理时未将原财务总监放弃行权部分进行费用计提，约少计提 10 万元管理费用，此金额已与年审会计师做初步沟通，因此本报告期应计提与股权激励有关的管理费用约 245 万元）。其中第一个股权激励计划对应 5%，即 52.65 万股；第二个股权激励计划对应 45%，即 473.85 万股；第三个股权激励计划对应 50%，即 526.5 万股。

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时点，由于第一个股权激励计划的等待期已经完成，且满足业绩条件，2021 年应确认的费用 = 累计应确认费用 - 2020 年确认部分 = $6.12 \times 52.65 \text{ 万股} \times 365/365 - 3.875 \text{ 万元} = 318.343 \text{ 万元}$

若确认第二个股份激励计划的业绩条件能够满足，第二个股份激励计划 2021 年应确认的费用 = 累计应确认费用 - 2020 年确认部分 =

$6.12 \times (11 + 365) / (365 \times 2) \times 473.85 \text{ 万股} - 34.875 \text{ 万元} = 1,458.804 \text{ 万元}$ ，若不能满足，则不确认上述费用，且将 2020 年末确认费用 34.875 万元进行冲回。

若预计第三个股份激励计划的业绩条件能够满足，第三个股份激励计划

2021 年应确认的费用=累计应确认费用-2020 年确认部分=

$6.12 * (11+365) / (365*3) * 526.5 \text{ 万股} - 38.75 \text{ 万元} = 1,067.679 \text{ 万元}$ ，若预计不能满足，则不确认上述费用，且将 2020 年末确认费用 38.75 万元进行冲回。

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时点，公司预计 2021 年的业绩条件无法实现，2022 年业绩条件预计也无法达到，据此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确认第一个股权激励计划 2021 年内费用 318.343 万元；

冲回第二个股份激励计划 2020 年确认费用 34.875 万元；

冲回第三个股份激励计划 2020 年确认费用 38.75 万元；

2021 年会计分录

借：管理费用 244.718 万元

贷：资本公积 244.718 万元

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十一章-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第一项“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的原文如下：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价格。根据以上计算会减少公司本报告期确认的股权激励相关成本费用金额约 153 万元。且由于股权激励涉及到前任会计师、券商等人员较多，理论基础、理论争议和专业判断较复杂，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延续上期的会计处理，最终以年审会计师审定数为准。

5.你公司三季报显示，截至期末的应收账款为 5,364.79 万元，预付款项为 2,509.62 万元，存货为 2,375.7 万元。请逐项说明上述资产的明细情况，报告期

内计提减值的金额，并结合减值原因、相关参数选取的依据及合理性等分析说明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1）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净额合计约 19047 万元，其中天龙光电约 2733 万元、四川中蜀约 14514 万元、常州盛有约 1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期末账面净值	期末账面原值	坏账金额	备注
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27,330,369.50	28,768,810.00	1,438,440.50	1 年以内 5%计提
小计	27,330,369.50	28,768,810.00	1,438,440.50	

安徽华电为中国能建控股公司，资信等级优良，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较低，截止 2021.12.31 日，合同履行进度约为 73%，回款进度为 64.3%；按与安徽华电签订的采购合同，设备到货后支付 70% 的设备款，验收后支付 80%，截止 2022.1.31 日累计已收到安徽华电设备采购款 5324 万元，回款进度 80.3%，大于合同规定回款进度 80%，因此按公司一贯会计政策 1 年内应收账款计提 5% 的坏账合理且已足额计提坏账。

四川中蜀世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期末原值	坏账金额	期末净值	备注
1	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37,190,900.00	1,859,545.00	35,331,355.00	1 年以内 5%计提
2	山东鲁宁建筑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36,873,289.24	1,843,664.46	35,029,624.78	1 年以内 5%计提
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 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9,773,417.00	1,488,670.85	28,284,746.15	1 年以内 5%计提
4	府谷县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2,629,780.00	1,131,489.00	21,498,291.00	1 年以内 5%计提
5	郟城优能博远能源有限公司	5,390,900.00	269,545.00	5,121,355.00	1 年以内 5%计提
6	乌海市英能新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	4,367,582.70	218,379.14	4,149,203.57	1 年以内 5%计提
7	讷河市晶鸿光伏电力有限公 司	4,177,084.92	208,854.25	3,968,230.67	1 年以内 5%计提

8	武汉三龙天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3,173,400.00	476,010.00	2,697,390.00	1-2 年按 15% 计提
9	贵阳金益捷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772,105.37	38,605.27	733,500.10	1 年以内 5% 计提
10	中国电建集团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688,886.00	34,444.30	654,441.70	1 年以内 5% 计提
11	贵州天恒伟业物资有限公司	632,340.63	31,617.03	600,723.60	1 年以内 5% 计提
12	右玉巽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87,218.50	29,360.93	557,857.58	1 年以内 5% 计提
13	上海电橙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00	7,250.00	137,750.00	1 年以内 5% 计提
14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32,000.00	6,600.00	125,400.00	1 年以内 5% 计提
15	贵州建工集团第六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5,000.25	3,750.01	71,250.24	1 年以内 5% 计提
16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52,417.90	2,620.90	49,797.01	1 年以内 5% 计提
17	通号建设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6,890.00	344.50	6,545.50	1 年以内 5% 计提
小计		146,668,212.51	7,650,750.63	139,017,461.88	

客户 1、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是安徽枞阳项目与山西灵丘项目的总包方，截止 2021.12.31 日，工程进度分别为 73%、34%，回款进度分别为 48%、0%，（回款进度为累计已收到回款金额/累计已结算含税金额）按与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签订的总承包合同规定，每月收到已审批工程进度后 25 日内审查并支付，截止 2022.1.31 日，累计分别收到回款 2254 万元、0 万元，回款进度分别为 82%，0%。灵丘项目正在更换总包方，故暂未收到该项目回款，但为推进项目的正常进行，截止 2022.1.31 日已收到业主支付的工程款 180 万。新的总承包合同正在重新签订中，总包方更换为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火电建设有限公司，与安徽华电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同属于中国能建集团。安徽枞阳项目未达到合同规定的回款进度，但已达到本公司签订的其他 EPC 项目的回款进度的平均值，且中国能建集团，资信等级优良，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基于此，

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

客户 2、山东鲁宁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为阜新项目承包方，截止 2021.12.31 工程进度约为 75%，回款进度为 65%；按与山东鲁宁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总承包合同规定，每月支付已审批工程进度的 70%，截止 2022.1.31 日，累计收到回款 8441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 780 万元，2021 年度 6838 万元，2022 年度 1023 万元），回款进度为 73%，大于合同规定回款进度 70%。按公司一贯会计政策 1 年内应收账款计提 5%的坏账合理且已足额计提坏账。

客户 3、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为河南商水项目总包方，截止 2021.12.31 工程进度约为 100%，回款进度为 49%；按与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总承包合同规定，每月收到已审批工程进度后 25 日内审查并支付，截止 2022.1.31 日，累计收到回款 3518 万元，回款进度为 57%，未达到合同规定的回款进度，但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所属中国能建集团，资信等级优良，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基于此，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

客户 4、府谷县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府谷宁源项目总包方，府谷宁源项目截止 2021.12.31 结算进度约为 65%，回款进度为 33%；按与府谷县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总承包合同规定，每月支付已审批工程进度的 80%，截止 2022.1.31 日，累计收到回款 2120 万元，回款进度为 63%，小于合同规定回款进度 80%，回款进度少 17%。但府谷县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资信等级优良，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基于此，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

客户 5、郟城优能博远能源有限公司为郟城优能博远项目总包方，郟城优能博远项目截止 2021.12.31 工程进度约为 21%，回款进度为 4%；按与郟城优能博

远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的总承包合同规定，每月支付已审批工程进度的 85%，截止 2022.1.31 日，收到回款 520 万元，回款进度为 93%，大于合同规定回款进度 85%。因此按公司一贯会计政策 1 年内应收账款计提 5%的坏账合理且已足额计提坏账。

客户 6-17 应收账款期末账面原值合计为 1481 万，按账龄计提坏账 106 万元，期末账面净值合计为 1375 万，2022 年 1 月份，公司收到以上客户回款 108 万元，以上客户信用等级优良，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较低，公司均按账龄计提坏账。其中客户 8 武汉三龙天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为徐州邱集项目总承包方，该项目目前已并网发电，实体工程完工。截止 2021.12.31 日结算进度 82%。剩余 18% 尚未结算（因总包方中国电建贵州工程有限公司尚未与武汉三龙天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结算，待中国电建贵州工程公司与武汉三龙结算后，武汉三龙再与四川中蜀结算）。回款进度 75%，按与武汉三龙天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签订的总承包合同规定，下月支付上月已审批工程进度的 90%，截止 2022.1.31 日回款进度为 75%，小于合同规定回款进度。该项目总包方为中国电建贵州工程有限公司，属中国电建集团，资信等级优良，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较低，款项无法收回的可能小较低，因此不存在考虑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故按账龄 1-2 年计提 15%的坏账，客户 6、7，9-17 均按账龄 1 年内计提 5%的坏账。

常州盛有新能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单位：元

客户名称	期末账面净值	期末账面原值	坏账金额	备注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5,659,240.83	16,483,411.40	824,170.57	1 年以内 5%计提
安徽斯维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37,632.47	2,460,665.76	123033.29	1 年以内 5%计提
小计	17,996,873.30	18,944,077.16	947,203.86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期末账面净值占期末总

账面净值的 87%，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属中国能建集团，资信等级优良，预期信用损失风险较低，按合同规定，交付设备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95%，留 5%质保金。截止 2021.12.31 日，所交付设备已全部验收合格。截止 2022.1.31 日，累计已收到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安徽电力建设第二工程有限公司采购款 4662 万元，回款进度为 93%，小于合同规定回款进度约 2%，因此按账龄计提 5%的坏账合理。

安徽斯维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为江苏淮安苏嘴顺河项目（2020 年签订）客户，该合同设备已全部交付并验收合格，按合同规定留 5%质保金，金额 2,460,665.76 元，设备质保期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设备于 2020 年 12 月验收合格，质保期至 2021 年 12 月。对该部分质保金，公司按账龄计提 5%的坏账。

综上，公司 2021 年度 EPC 项目各客户资信等级优良，回款及时，坏账风险较低，基于回款情况及客户的资信等级等情况，公司按账龄计提 5%的坏账合理。

(2)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净额合计约 84 万元，四川中蜀 8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四川中蜀世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期末原值	坏账金额	期末净值	备注
湖北省中恒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95,873.80	-	795,873.80	未计提坏账
零星采购款	48,480.81	-	48,480.81	未计提坏账
小计	844,354.61	-	844,354.61	-

湖北省中恒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是阜新项目的施工单位，截至回函日阜新项目尚未完工，施工工作尚在正常进行，不存在款项无法收回，施工工作无法进行的情况，故本期末不计提坏账。

(3) 公司于报告期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净额合计约 3464 万元，其中天龙光电约 703 万元、四川中蜀约 276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报告期末，母公司华盛天龙存货减值的类别主要是与单晶炉产品相关的存货。由于市场的变化，天龙光电的单晶炉产品很难在市场上进行销售，因此不能再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而使用回收价值作为可变现净值更能反映存货的实际情况。

相关存货计提跌价准备依据如下：

（一）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对于期末无需执行的销售合同相对应的存货，根据材料的不同材质乘以可回收价值作为可变现净值。回收价值即产品重量乘以回收单价，回收单价参考网络公开报价。

（二）发出商品：如果有证据表明对方单位生产经营出现异常，继续履行合同存在不确定性，货款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则以发出商品的回收价值作为可变现净值。回收价值即可回收重量乘以回收单价，收购方上门收购，该价格为不含税价。

以下为公司报告期末存货减值自测结果汇总表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末减值测试结果					
项目	账面价值	当期期末应计提跌价准备	账面已提存货跌价准备	企业自测本期需补提跌价准备	净值
原材料	18,057,407.69	17,579,094.67	17,611,488.32	-32,393.65	478,313.02
库存商品	776,719.04	746,436.34	748,684.04	-2,247.70	30,282.70
发出商品	11,088,817.51	4,693,031.43	4,704,269.92	-11,238.49	6,395,786.08
委外加工	60,689.78	60,689.78	60,689.78	-	-
在产品	308,040.34	177,787.89	184,157.67	-6,369.78	130,252.45
合计	30,291,674.36	23,257,043.29	23,309,289.73	-52,246.44	7,034,631.07

以下为各类别存货测算表：

<1>原材料

对于有可回收价值的原材料，根据不同材质材料的重量乘以单位可回收价值为可变现净值，已无回收价值的原材料全额计提跌价，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材质	账面原值(元)	重量(Kg)	单位报价 (不含 税)元/kg	可变现金额 (元)	存货跌价 (元)	存货跌价转 回 (元)	应计提跌价 (元)	已计提跌价 (元)	本期补提跌 价 (元)
不锈钢	5,707,220.20	24,889.76	11.06	275,329.20	5,431,891.00	4,624.97	5,436,515.97	17,611,488.32	- 32,393.65
电线电缆	164,461.07	1,141.00	29.82	34,028.05	130,433.02	16,939.24	147,372.26		
铝	170,398.68	3,431.30	14.25	48,888.43	121,510.25	4,881.24	126,391.49		
钼	51,563.17	74.00	16.19	1,198.41	50,364.76		50,364.76		
石墨	996,610.04	850.00	0.71	601.77	996,008.27		996,008.27		
铁	6,491,940.76	63,939.80	2.16	138,347.62	6,353,593.14	544.75	6,354,137.89		
紫铜	12,359.02	128.00	53.98	6,909.73	5,449.29		5,449.29		
无回收价 值	4,462,854.75			-	4,462,854.75		4,462,854.75		
合计	18,057,407.69			505,303.22	17,552,104.47	26,990.20	17,579,094.67	17,611,488.32	-32,393.65

注：单位报价为“91再生网”网站查询价格

<2>库存商品

对于期末无需执行的销售合同相对应的存货，以库存商品的回收价值作为可变现净值。回收价值即可回收重量（按材质分别计算重量）乘以单位回收单价，该价格为不含税价。以此作为可变现净值，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按照产品销售处理															
序号	商品名称	数量	帐面金额 (元)	单位成本 (元/台)	售价 (元)	依据	单位售价 (不含 税)元/台	销售折 扣(考 虑成新 率)	单位可变 现价值 (元)	可收回金 额(单台/ 元)	跌价准备 (元)	帐面净值 (元)	实际应计 提跌价准备 (元)	账面已提 (元)	本期应提 (正数补 提, 负数 转回) (元)
1	DRF- B80 炉	2.00	776,719.04	388,359.52	17,109.73	根据 废品 价	15,141.35	0%	15,141.35	15,141.35	- 746,436.34	30,282.70	746,436.34	748,684.04	- 2,247.70
小计			776,719.04							15,141.35	- 746,436.34	30,282.70	746,436.34	748,684.04	- 2,247.70

产品可变现净值计算过程如下：

	含不锈钢重量 (T)	含铁重量 (T)	废不锈钢 (元/T)	废铁 (元/T)	控制柜 (元/个)	电源柜 (元/ 个)	可变现净值/台 (含税)	单台不含税价 (元)
B80 宝石炉	0.75	0.505	9,375.00	1,234.73	1,000.00	5,500.00	17,109.73	15,141.35

<3>发出商品

如果有证据表明对方单位生产经营出现异常，继续履行合同存在不确定性，货款收回的可能性较小，则以发出

商品的回收价值作为可变现净值。回收价值即可回收重量（按材质分别计算重量）乘以单位回收单价，该价格为不含税价。对于已收到预付款的发出商品，以已收到的预收款作为可变现净值，具体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元

品种	发货单位	单位成本	数量	总成本(账面)	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不含税)	可变现净值	应计提跌价	已提跌价准备合计	补提跌价金额
95炉	新疆合晶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37,952.78	2.00	1,475,905.56	1,300,000.00	1,150,442.48	1,150,442.48	325,463.08	325,463.08	-
450多晶炉	内蒙古锋威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841,211.98	5.00	4,206,059.92	10,000,000.00	8,849,557.52	8,849,557.52	-	-	-
B80炉	陕西西安亿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3,024.78	2.00	846,049.55	1,125,000.00	995,575.22	995,575.22	-	-	-
B80炉	河南晶格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81,900.69	10.00	3,819,006.89	-	-	151,413.50	3,667,593.39	3,678,831.89	11,238.50
玻璃片	上海日进	0.01	10,159.00	52.95	-	-	52.95	-	-	-
发出商品-A片	浙江艾能聚-A片	7.31	1,200.00	8,774.40			-	8,774.40	8,774.40	-
	东方日升-A片	8.10	12,000.00	97,174.80			-	97,174.80	97,174.80	-
	常州恒能-A片	5.91	49,800.00	294,303.06			-	294,303.06	294,303.06	-

	常州恒能 -A 片	6.07	7,108.00	43,171.15			-	43,171.15	43,171.15	-
	常州恒能 -A 片	6.12	14,400.00	88,077.60			-	88,077.60	88,077.60	-
	小计		84,508.00	531,501.01			-	531,501.01	531,501.01	-
发出 商品 -C 片	苏州晶银 -C 片 (样 品)	2.86	1,200.00	3,430.80			-	3,430.80	3,430.80	-
发出 商品 -材 料转 让	扬州丰盛 硅业-未 洗自产头 料	42.77	100.00	4,276.69			-	4,276.69	4,276.69	-
发出 商品 -代 加工	西安华晶 来棒加工 -A 片	2.37	7,467.00	17,720.53			-	17,720.53	17,720.53	-
	西安华晶 来棒加工 -A 片	1.96	21,518.00	42,257.74			-	42,257.74	42,257.74	-
	西安华晶 来棒加工 -B 片	2.37	868.00	2,059.92			-	2,059.92	2,059.92	-
	西安华晶 来棒加工 -B 片	1.97	2,502.00	4,921.75			-	4,921.75	4,921.75	-
	广丰旺庆 加工 A 片	17.40	3,909.00	67,998.16			-	67,998.16	67,998.16	-

	台州嘉能 太阳能加 工-A片	2.88	14,506.00	41,767.69	51,168.30	45,281.68	45,281.68	-	-	-
	台州嘉能 太阳能加 工-B片	2.88	1,015.00	2,922.53			-	2,922.53	2,922.53	-
	小计		51,785.00	179,648.32	51,168.30	45,281.68	45,281.68	137,880.63	137,880.63	-
发出 商品 -多 晶硅 棒	广丰旺庆	67.89	122.46	8,313.13			-	8,313.13	8,313.13	-
发出 商品 -发 出材 料 (金 刚线 发 出)	锦州阳光 能源 (NTC株 式会社)	13.25	1,100.00	14,572.69			-	14,572.69	14,572.69	-
合计				11,088,817.51	12,476,168.30	11,040,856.90	11,192,323.35	4,693,031.43	4,704,269.92	-11,238.50

各产品可变现净值计算过程如下：

品种	产品含不锈钢重量 (T)	产品含铁重量 (T)	废不锈钢 (元/T)	废铁 (元/T)	控制柜 (元/个)	电源柜 (元/个)	变压器	可变现净值/台 (含税)	不含税价
多晶炉	3.8	4.00	47,500.00	9,780.00	1,000.00	5,800.00	暂无价格	64,080.00	56,707.96
85单晶炉	1.7618	2.50	22,022.50	6,108.10	1,000.00	5,500.00	暂无价格	34,630.60	30,646.55
95单晶炉	2.145	3.37	26,812.50	8,239.60	1,000.00	5,800.00	暂无价格	41,852.10	37,037.26
105单晶炉	2.3	2.50	28,750.00	6,112.50	1,000.00	5,200.00	暂无价格	41,062.50	36,338.50
B70宝石炉	0.651	0.45	8,137.50	1,107.59	1,000.00	5,500.00	暂无价格	15,745.09	13,933.70
B80宝石炉	0.75	0.51	9,375.00	1,234.73	1,000.00	5,500.00	暂无价格	17,109.73	15,141.35

<4>在产品

以在产品的回收价值作为可变现净值，回收价值即可回收重量（按材质分别计算重量）乘以单位回收单价，该价格为不含税价。

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数量 / 台	帐面金额	单价	报价/台 (含税)	报价 (不含税)	可变现价值	可收回金额 (单台)	跌价准备	帐面净值	实际计提跌价准备	账面已提	本期应提 (正数补提, 负数转回)	
1	85 炉 (半成品库部分零件)	1	9,468.10	9,468.10	14,132.71	根据废品价	12,506.83	12,506.83	12,506.83	0.00	9,468.10	0.00	0.00	0.00
2	95 炉 (出售 19 台结余部分零件-半成品库)	1	26,530.64	26,530.64	34,532.34	根据废品价	30,559.59	30,559.59	30,559.59	0.00	26,530.64	0.00	0.00	0.00
3	组装中 95 炉 (2 台未售)	2	240,355.95	120,177.98	41,852.10	根据废品价	37,037.26	37,037.26	37,037.26	166,281.43	74,074.52	166,281.43	172,675.77	-6,394.34
4	切割机零件 (半成品库)	1	2,611.56	2,611.56	7,594.30	根据废品价	6,720.62	6,720.62	6,720.62	0.00	2,611.56	0.00	0.00	0.00
5	切方机零件 (半成品库)	1	5,689.30	5,689.30	7,540.18	根据废品价	6,672.73	6,672.73	6,672.73	0.00	5,689.30	0.00	0.00	0.00
6	70 炉自制件零件 (半成品库)	1	1,291.16	1,291.16	1,188.39	根据废品价	1,051.67	1,051.67	1,051.67	-239.49	1,051.67	239.49	235.18	4.30

7	80 炉零件 (半成品 库)	1	563.42	563.42	289.24	根据废 品价	255.97	255.97	255.97	-307.45	255.97	307.45	306.41	1.05
8	450 多晶 炉零部件 (半成品 库)	1	3,940.08	3,940.08	5,543.16	根据废 品价	4,905.45	4,905.45	4,905.45	0.00	3,940.08	0.00	0.00	0.00
9	Z32-13 冷 墩机	1	11,122.32	11,122.32	2,322.75	根据废 品价	2,055.53	2,055.53	2,055.53	-9,066.79	2,055.53	9,066.79	9,058.38	8.41
10	z32-16 冷 墩机	1	4,532.46	4,532.46	2,982.90	根据废 品价	2,639.73	2,639.73	2,639.73	-1,892.73	2,639.73	1,892.73	1,881.93	10.80
12	95C	1	1,935.35	1,935.35	2,237.15	根据废 品价	1,979.78	1,979.78	1,979.78	0.00	1,935.35	0.00	0.00	0.00
小 计			308,040.34							-177,787.89	130,252.45	177,787.89	184,157.67	-6,369.78

各产品可变现净值计算过程如下：

	产品含不锈钢量 (T)	产品含铁量 (T)	废不锈钢 (元)	废铁 (元)	控制柜 (元/ 个)	电源柜 (元/ 个)	可变现净值/台(含税)
多晶炉	3.8	4	47,500.00	9,780.00	1,000.00	5,800.00	64,080.00
85 单晶炉	1.7618	2.4982	22,022.50	6,108.10	1,000.00	5,500.00	34,630.60
95 单晶炉	2.145	3.36998	26,812.50	8,239.60	1,000.00	5,800.00	41,852.10
105 单晶炉	2.3	2.5	28,750.00	6,112.50	1,000.00	5,200.00	41,062.50
B70 宝石炉	0.651	0.453	8,137.50	1,107.59	1,000.00	5,500.00	15,745.09
B80 宝石炉	0.75	0.505	9,375.00	1,234.73	1,000.00	5,500.00	17,109.73
Z32-13 冷墩机	0	0.95	0.00	2,322.75	0.00	0.00	2,322.75
z32-16 冷墩机	0	1.22	0.00	2,982.90	0.00	0.00	2,982.90
Y45 炉	0.42	0.75	5,250.00	1,833.75	0.00	0.00	7,083.75

<5>委外加工

委外加工产品已全额计提坏账，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单位	名称	单价	数量 (台、 Kg)	金额	可收回金额	实际应计提跌 价	账面已提	本期补提
扬州市春庭船舶配套有限公司	自产头料	68.50	660.55	45,244.98	-	45,244.98	45,244.98	-
扬州市春庭船舶配套有限公司	自产碎片	54.03	220.35	11,905.84	-	11,905.84	11,905.84	-
浙江星宇	自产硅棒	38.56	91.77	3,538.96	-	3,538.96	3,538.96	-
合计				60,689.78	-	60,689.78	60,689.78	-

(4) 四川中蜀存货原值 2761 万元，净值 2761 万元，为尚未确认收入的合同履行成本余额，EPC 业务，公司按照与总包单位确认的工程量占预计总收入的比例计算完工百分比，按照完工百分比乘以预计总成本结转营业成本。当实际发生成本大于结转的成本时，合同履行成本的借方余额为尚未确认收入，列报为存货。截止回函日，各 EPC 项目合同尚在正常履行中，不存在合同无法履行情况，故期末未计提跌价准备。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万元)
1	辽宁阜新市晶步 100MW 农光互补发电工程	1,461.00
2	齐齐哈尔可再生资源能源综合应用示范区讷河市 125MW 光伏发电项目一标段 50MW 项目	577.00
3	乌海市英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兆瓦光伏基地项目 62.458MW	447.00
4	枞阳平泰麻布山 20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229.00
5	徐州优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邱集镇 61.6MW 集中式风力发电项目	21.00
6	商水胡吉 22.8MW 分散式风电项目	11.00
7	运维-山西保德润泉（35MWp 光伏发电项目）	6.00

8	运维-山西兴县(30MWp)光伏发电项目	5.00
9	山西灵丘白崖台 20MW 风电项目	4.00
合计		2,761.00

6.你公司三季报显示，截至期末的净资产为-1,769.83 万元，业绩预告显示截至 2021 年末的净资产为 1,200 万元至 1,700 万元，请结合第四季度业绩情况、主要资产负债变化情况说明净资产由负转正的原因及计算过程，并结合上述问题的核实情况说明期末预计净资产是否准确，是否存在规避净资产为负的退市情形。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净资产由负转正的具体原因如下：

- (1) 2021 年第四季度营业总收入约为 26600 万元，营业总成本约为 23900 万元，增加税前利润约为 2700 万元；
- (2) 上海杰姆斯以房抵债事项影响当期税前利润约 1004 万元；
- (3) 第四季度计提坏账与资产减值损失合计约 634 万
- (4) 第四季度与诉讼有关的营业外支出-90 万元；
- (5) 第四季度所得税费约 190 万元；
- (6) 本报告期末对股东分配股利。

以上事项增加四季度净利润合计约 2970 万元，以上数据为财务部初步测算，最终数据以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8日